

104 學年度「臺北醫學大學新聘教師研究補助」 經費核定清單

計畫編號/名稱：TMU104-AE1-B35

主 持 人：郭立人 助理教授

主持人單位：醫學院醫學系外科學科

補助項目	核定金額	說明
研究人力費	192000	專兼任研究助理、臨時工資
儀器設備費	0	無
其他研究費用	408000	消耗性實驗器材、研究用試劑、化學藥品、電腦使用費、資料檢索費、翻譯及潤稿費、印刷與影印費、文具紙張、郵電費及會議餐費
合計	600000	注意事項： 1.補助執行期限：105.07.01-106.06.30，各項經費核定原則同原申請表內容，若需變更用途或延長執行期限請辦理校內變更，提供系統操作手冊網址參考： http://rd.tmu.edu.tw/page10/news.php?Sn=514 2.另尚未繳交科技部計畫申請或執行相關證明者，得先撥予50%經費，待補件後再核撥剩餘50%經費。 3.執行期滿後二年內應以臺北醫學大學名義發表至少一篇第一或通訊作者序之SCI、SSCI、EI、A&HCI論文，且需於論文致謝中加註補助機構名稱及計畫編號，若無論文發表，則三年內不得申請校內補助計畫。 4.申請人於執行期限內離職者，應立即終止本補助之經費使用，並繳回已支用之經費。於執行期滿後一年內離職者，須繳回全部補助經費。

研究發展處 研究補助

承辦人：張玉齡

